

伊美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政务诚信承诺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230717MB1D84797W

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强政务诚信建设和提升政府部门守信践诺水平的决策部署，发挥政府诚信表率示范作用，坚持依法行政、政务公开、勤政高效、守信践诺，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伊美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

一、根据政府工作报告，对本部门2024年主要服务事项作出公开承诺。按照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涉及我局的服务事项，全面落实“四个体系”要求，站在讲政治、顾大局的高度，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精心组织，周密部署，细化任务分工，明确阶段要求，制定标准措施，切实将各项任务落到实处。认真履职、勇于担当，咬定既定目标不放松，扎实苦干，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二、坚持依法行政。正确履行工作职责，严格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做到依法决策、依法执行和依法监督。

三、主动公开信息。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依法及时准确地公开政务信息。明确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时限和方式，做好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四、勤政高效服务。严格执行政务服务“首问负责制”，及时办理和答复企业申请和咨询；深化审批制度改革，简政放权，规范优化审批流程和权限，按照全省政务服务事项办理的统一要求依法高效办理；切实落实“办事不求人”“最多跑一次”“信用承诺制”“一网通办”等利企惠民政策措施。

五、严格执法监督。严格执法程序，依法开展行政执法和行政检查。执法人员统一持证上岗，做到文明公正执法，推行以信用为基础的监管机制，推行“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

六、严守廉政底线。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制度规定，牢固树立公仆意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绝不以权谋私，不接受服务对象的现金、贵重物品、有价证券，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服务对象进行索、拿、卡、要。

七、诚恳接受监督。认真对待群众及企业投诉，及时核实投诉事项，对违反政务诚信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

以上承诺，请广大人民群众、服务对象、新闻媒体和社会各界监督。

监督电话：04583336011

投诉举报邮箱：ycqysj@126.com

承诺单位：伊美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负责人：史大宇

承诺日期：2024年1月30日

